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能科技”）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优先配售。芯能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因此本次优先配售涉及关联交易。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芯能科技发布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和《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及其他相关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参与芯能科技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 (张)	获配金额 (元)	投资类型
华泰柏瑞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0	11,000.00	优先配售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 日